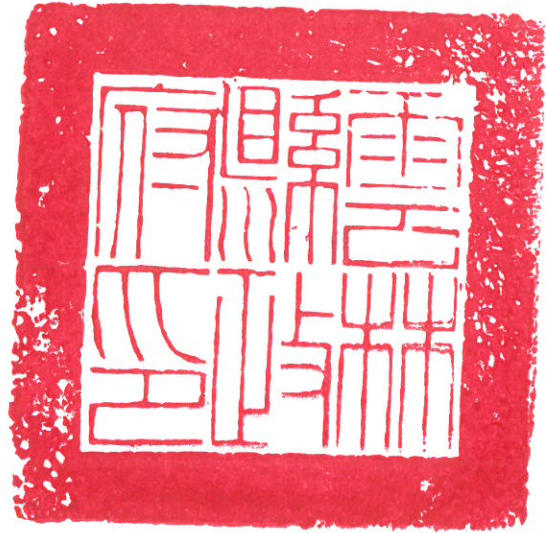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一字第1102432318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雲林縣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三級警戒延長至110年7月26日，有關轄內部分措施適度鬆綁及相關防疫規定，自110年7月13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規定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7月8日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嚴重特殊性傳染肺炎，預防疫情擴散，公告本縣健身房，自110年7月13日起至110年7月26日止暫停開放公告1紙，請查照。

縣長張麗善